合同编号：XK-2017XXXX

**液化天然气供应合同**

 甲方：

 乙方：

日期： 年 月 日

地点：xx省xx市区xx区xx路

供气方（甲方）：

用气方（乙方）：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XX省燃气管理条例》、《XX市燃气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和《城镇燃气供应服务质量要求》，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合同履行期**

合同的履行期限自年月 日开始，至 年 月 日止。如需延续合同，甲乙双方在履行期届满前一个月内进行协商。

**二、液化天然气质量**

在合同期内，甲方交付给乙方的天然气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17820－2012《天然气》中所规定的II类天然气的要求。甲方应在首次供用气之日，向乙方提供所交付天然气的《质量检测报告》。

**三、液化天然气价格及数量**

1、供气的价格：每年用气总量不少于 600 吨，单价 6000 元/吨，折合 4 元/m³;，若年用气总量少于 500 吨，则收取当年设备租金 5 万元，租金需在全年统算后的一个月内汇至甲方账户，否则从保证金中扣除。

2、根据国家发改委或上游输气公司的相关文件，甲方需提供书面材料并与乙方协商调整本合同液化天然气价格，调整日期为每年四月（5月至10月）和十月（11月至4月）。

3、甲乙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定相关计划量，乙方根据自己的使用量制定年用气计划和每月用气计划，在每月供气前7天，乙方提供下一个月的生产用气计划。甲方签字认可后，据此安排每日供气量。如乙方每日用气量有所变化，应提前3天通知甲方。

4、合同期内乙方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其他方的液化天然气，否则按甲方设备投资额双倍赔偿。

**四、结算方式**

1、甲方向乙方出具原始装车磅单，乙方在卸车过磅后按照实际卸车数量三日内，通过银行支票或网银汇款等方式向甲方付款。

2、如果乙方在卸车过磅三日内仍未能向甲方全额支付发票款项，则乙方应向甲方交付每天发票金额的百分之一的违约金。

3、甲方指定以下账户为收款账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除本条款约定的付款方式、收款账户之外，乙方通过其他方式或者向其他账户支付货款的，均不视为向甲方的付款。

**五、双方责任**

1、甲方负责提供和安装供气设备壹套（含储罐、气化器、阀门仪表等），设备及管道归属权为甲方所有，自合同签订后，乙方预付甲方保证金（下文称“保证金”）金额万元；自合同签订之日开始，乙方从甲方处累计购买液化天然气吨后或合同签订年后（以先到为准）该保证金用于抵扣后续天然气款，直至抵扣完毕并且供气设备归属权变更为乙方所有。

2、为了保证安全供气，自供气之日起，乙方在合同期内不得随意变更供气方，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增加用气量或用气设备，更不能自行改装、移装其他天然气设施。乙方增装与变更用气，均应提前向甲方办理有关申请手续，并按规定办理有关事项。未经甲方同意变更及增加用气设备的行为，所造成的意外及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3、乙方负责出具合适的土地且厂区内管道铺设的材料及安装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当地相关部门手续的审批及检查等事宜由甲方负责，需乙方积极配合。

4、设备使用中因乙方原因需要变更场地时，设备搬迁及安装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5、甲方承诺依照本合同的条款和约定，在有效期向乙方销售液化天然气，若甲方给乙方因供气不及时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若因乙方未及时支付上次液化天然气货款导致乙方无法正常生产，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行承担。

6、双方签订合同未到期若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则设备储罐应在十五日内归还甲方，延期按每天 壹 万元收取租金，且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六、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超出当事一方控制、致使该方未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义务的任何事件或情况，该事件或情况是上述当事一方所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

2、当事方应在其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未能部分履行本合同义务的程度内，和在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期间内，免除其履行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义务。一旦不可抗力事件得到消除或停止，则受影响一方应重新开始履行其合同义务。

3、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如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可以提前终止本合同：

1、双方协商同意，并且不因此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

2、一方违约，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履行没有意义；

3、甲方履行本合同义务的不可抗力事件或情况，致使本合同的目的不能实现；

4、如双方终止合同，则在合同终止后，乙方向甲方发出书面退款通知书，甲方在收到乙方退款通知书后15个工作日内与乙方进行结算，同时退回剩余预付款。

本合同的任何变更、终止或期满不应影响任何一方在该变更、终止或期满之前所发生的任何权利和义务。

**七、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事项发生争议或分歧，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协商解决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向各自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他**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书，补充协议书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供气人： 用气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